

桂西北（环江）喀斯特生态食品产业园（一期）项目工程总承包

（项目编号：E4512002876003976001001）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名称		桂西北（环江）喀斯特生态食品产业园（一期）项目工程总承包		项目编号	E4512002876003976001001
招标人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需盖企业章及法人签字）			
建设单位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代建单位（如有）		/			
招标类别		☒ 委托招标 ☐ 自行招标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博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需盖企业章及法人签字）			
结构类型及规模		1.建设水果加工中心(11#楼三层)3000㎡, 主要对原有厂房进行装饰、电气、生产设备电气、给排水、消防安全等工程进行改造, 并同步购置生产设备 1 套(含安装电器改造)。 2.建设共享性灭菌车间(11#楼二层)1000㎡,对原有厂房进行装饰、电气、专项隔断给排水、消防安全等工程进行改造, 并同步购置灭菌设备(含安装电器改造)。 3.建设共享冷库(11#楼一层)1500㎡,对原有厂房进行装饰、电气、专项隔断给排水、消防安全等工程进行改造, 并同步购置制冷设备(含安装电器改造)。 4.蒸汽供应系统 1240m,安装蒸汽管道、自环江理昂农林废弃物热电有限公司主厂房蒸汽管道接出 DN200 蒸汽管道, 向北出厂区后沿贵和路、金禾南路、西南路直埋敷设至(环江)喀斯特生态食品产业园边界外 1m 蒸汽管道对接处采用直埋敷设接至(环江)喀斯特生态食品产业园, 管线长度 1240m。购置安装蒸汽配套设备 1 套。 5.建设双回路电源系统 1 项(双回路电源主线路 2 公里, 4 个厂房变压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装修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设备工程等。			
开标时间		2026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示开始时间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公示截止时间	2026 年 07 月 14 日
预中标人		/（非联合体）		联 合 体 牵头人：广西博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一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候选人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博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一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玖拾肆万壹仟叁佰伍拾陆元贰角叁分（¥25941356.23 元）	
		工期	21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周期：30 日历天 施工工期：180 日历天	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建设部现行设计规范、规程和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朱保运（注册编号：桂 245171865129;桂建安 B（2018）0003563, 工程师 GX22023034976; 身份证号：452528*****2010）		
		项目设计负责人	刘瑞强（注册编号：20214500712, 高级工程师 GX12020008389; 身份证号：452623*****4217）		
		施工项目经理	朱保运（注册编号：桂 245171865129;桂建安 B（2018）0003563, 工程师 GX22023034976; 身份证号：452528*****2010）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谭孟情（证书编号：452302123100085;桂建安 C3（2024）0001826; 身份证号：452724*****0051）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	1.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高级中学三期建设项目; 2.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项目; 3. 大新县托育服务综合指导中心项目; 4. 宾阳中学科创楼项目(初步设计); 5. 2024-2025 年田阳区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投标所用企业奖项（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奖项）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	根据《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暂停建筑业企业、质量检测机构、监理企业诚信综合评价结果在全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中运用的通知》文件的要求，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要求的“诚信综合评价分”，在评标时投标人的此项分值均以 100 分计。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行业乙级		
	第二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永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玖拾玖万伍仟陆佰玖拾元柒角叁分（¥25995690.73 元）		
		工期	21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周期：30 日历天 施工工期：180 日历天	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建设部现行设计规范、规程和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卢莉萍，（注册编号：桂建安 B（2014）0013943;桂 245141548090, 高级工程师 GX12026023825, 身份证号：452724*****0023）		
		项目设计负责人	杨静（注册编号：20211301495, 高级工程师 2022B106896; 身份证号：130682*****318X）		
		施工项目经理	卢莉萍，（注册编号：桂建安 B（2014）0013943;桂 245141548090, 高级工程师 GX12026023825, 身份证号：452724*****002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韦坤（证书编号：452094523151975;桂建安 C3（2017）0015574, 身份证号：452724*****1011）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	1.河池·环江工业园区扶贫车间三期（10#楼）建设工程总承包; 2.南华县乡村振兴示范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投标所用企业奖项	/		

		(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奖项)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		根据《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暂停建筑业企业、质量检测机构、监理企业诚信综合评价结果在全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中运用的通知》文件的要求,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要求的“诚信综合评价分”,在评标时投标人的此项分值均以 100 分计。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冠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玖拾玖万捌仟玖佰零捌元伍角伍分(¥25998908.55 元)		
		工期	210 日历天, 其中: 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 施工工期: 180 日历天	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建设部现行设计规范、规程和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 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覃春福(注册编号: 桂建安 B(2020)7659299;桂 245142000023, 工程师 GX22022040833;身份证号: 452724*****2830)		
		项目设计负责人		段敬阳(注册编号: 20024410557, 高级工程师 0300101023949;身份证号: 440301*****565X)		
		施工项目经理		覃春福(注册编号: 桂建安 B(2020)7659299;桂 245142000023, 工程师 GX22022040833;身份证号: 452724*****2830)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韦志宁(证书编号: 桂建安 C3(2023)0006467;452302123100022, 身份证号: 452724*****1313)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		1.环江农产品集中加工区建设项目(物流仓储区 16#、17#厂房)工程总承包(EPC); 2.凭祥产业园(夏石片区)创意电子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B 区-厂区部分 EPC 工程总承包。		
		投标所用企业奖项(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奖项)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		根据《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暂停建筑业企业、质量检测机构、监理企业诚信综合评价结果在全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中运用的通知》文件的要求,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要求的“诚信综合评价分”,在评标时投标人的此项分值均以 100 分计。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被否决投标或不合格的投标人名称、否决原因及其依据(如有)		1 家投标单位未通过响应性评审,他是: 广西巨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物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因: 中物联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公示媒介	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tb.gxi.gov.cn:9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hjzf.gov.cn/ ）发布。		
质疑和投诉	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招标人拒不答复或认为招标人答复内容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或认为权益受到侵害的，请在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向投诉受理部门提交书面投诉书，逾期不予受理。若招标人对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开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直接向投诉受理部门提交书面投诉书。		
投诉受理部门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诉受理电话	0778—8870230

一式 5 份。其中：招标人 2 份、招标代理机构 1 份、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1 份、交易中心 1 份。

备注：1、以上身份证号在公示时应隐藏中间部分数字。

2. 中标候选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招标人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中标候选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